

证券代码：603091

证券简称：众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及“众鑫股份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07月1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与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6年0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，其中董事潘欢欢先生、韦俊国先生因在外工作参加线上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滕步彬主持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朱建先生、副总经理董众望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对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进行调整，由“自有资金”调整为“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（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等）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07月22日